

证券代码：300406 证券简称：九强生物 公告编号：2024-013
债券代码：123150 债券简称：九强转债

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18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与会的各位监事已知悉与所审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会议于2024年3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到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姜韬先生主持，张威亚、包楠监事出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内部制度的规定。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同期披露的《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占有效表决权100%。

本议案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同期披露的《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为：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占有效表决权 100%。

本议案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与会监事对《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如下意见：

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为：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占有效表决权 100%。

本议案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23,742,821.32 元，母公司 2023 年度净利润为 308,448,293.26 元。按《公司法》等有关规定，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扣除 2023 年度实施的以前年度利润分配和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后，公司合并报表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388,013,582.87 元，母公司报表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696,583,204.65 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的有关规定，公司按照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来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比例，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1,696,583,204.65 元。

鉴于公司当前经营状况，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良好预期，为了回报公司股东，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董事会提议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未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股份总数减去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不参与分配的股份 1,308,40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00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因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九强转债、债券代码：123150）目前尚在转股期，在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等原因发生变化的，公司将以实施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不变”原则（即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对现金分红总额进行相应调整。分配预案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同期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为：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占有效表决权 100%。

本议案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在 2023 年的审计过程中,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遵循独立、客观、公正、公允的原则,顺利完成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鉴证工作,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公司监事会同意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同期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为: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占有效表决权 100%。

本议案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报告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立信中联专审字[2024]D-0108 号)》。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对该报告出具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上述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为: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占有效表决权 100%。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的规定,建立健全内部

控制体系，使内部控制活动涵盖了公司所有的营运环节，并依据公司所处的环境和经营特点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内部控制能够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完善和运作的实际情况。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报告出具了《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立信中联专审字[2024]D-0109）》。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对该报告出具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专项核查意见》。

上述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为：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占有效表决权 100%。

八、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同期披露的《2024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全体监事与本议案所议事项具有关联关系或利害关系，同意将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持续完善公司规范程度、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拟根据《公司

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同期披露的《监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为：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占有效表决权 100%。

本议案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特此公告。

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3月30日